

新乡市凤泉区交通运输局

2017 年度部门决算

二〇一八年八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17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17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明

-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新乡市凤泉区交通运输局 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 贯彻执行国家、省有关交通运输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承担涉及全区综合运输体系的规划协调工作，会同有关部门组织拟订全区综合交通运输发展战略、组织编制综合运输体系规划，统筹衔接平衡公路、水路等规划，指导全区交通运输枢纽规划和管理。

(二) 贯彻执行上级公路、水路等行业发展战略、规划、政策和标准。参与拟订全区地方铁路、民航产业发展规划，参与拟订全区物流业发展战略和规划，贯彻执行上级有关政策和标准并监督实施。指导全区公路、水路行业有关体制改革工作。

(三) 承担全区道路、水路运输市场监管责任。组织制定全区道路、水路运输有关技术标准和运营规范并监督实施。指导全区城乡客运及有关设施规划和管理工作，指导出租车行业管理工作。

(四) 承担全区水上交通安全监管责任。负责水上交通管制、船舶及相关水上设施检验、登记和防止污染及水上设施安全保障、危险品运输监督、航道管理等工作。

(五) 负责提出全区公路、水路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和方向、会同区财政局就交通专项资金提出安排建议，按区政府规定权限审批、核准全区规划内和年度计划规模内固定资产投资项目。会同有关部门贯彻执行上级公路、水路有关规费政策。

(六) 承担全区公路、水路建设市场监管责任。贯彻执行上

级公路、水路工程建设和维护相关政策、制度及技术标准。组织协调全区公路、水路有关重点工程建设和工作质量、安全生产监管工作，指导全区交通运输基础设施管理和维护工作。

（七）指导全区公路、水路行业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工作。按规定组织协调全区重点物资和紧急客货运输，负责全区干线公路路网运行监测和协调，承担国防动员有关工作。

（八）指导全区交通运输信息化建设，监测分析运行情况，开展相关统计工作，发布有关信息。指导全区公路、水路行业环境保险和节能减排工作。

（九）承办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纳入新乡市凤泉区交通运输局 2017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包括：

1. 新乡市凤泉区交通运输局本级
2. 下属两个自筹事业单位（区农管所、区运管局）

第二部分

2017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新乡市凤泉区交通运输局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104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0.00
二、上级补助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29	0.00
三、事业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0	0.00
四、经营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2	0.00
六、其他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0.00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41.18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6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1015.63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8	0.00
	22			49	
本年收入合计	23	1044	本年支出合计	50	1056.8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4	0.00	结余分配	51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5	15.55	年末结转和结余	52	2.75
	26			53	
总计	27	1059.56	总计	54	1059.5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新乡市凤泉区交通运输局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044.00	1044.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18	41.1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13.62	13.6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13.62	13.6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5	自然灾害灾后重建补助	27.56	27.5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503	交通运输支出	27.56	27.56	0.00	0.00	0.00	0.00	0.00
214	交通运输支出	1002.83	1002.83	0.00	0.00	0.00	0.00	0.00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1002.83	1002.83	0.00	0.00	0.00	0.00	0.00
2140101	行政运行	680.32	680.32	0.00	0.00	0.00	0.00	0.00
2140104	公路建设	17.10	17.10	0.00	0.00	0.00	0.00	0.00
2140106	公路养护	182.11	182.11	0.00	0.00	0.00	0.00	0.00
2140199	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	123.30	123.3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新乡市凤泉区交通运输局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056.80	830.04	226.77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险和就业支出	41.18	13.62	27.56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13.62	13.62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13.62	13.62	0.00	0.00	0.00	0.00
20815	自然灾害生活救助	27.56	0.000.00	27.56	0.00	0.00	0.00
2081503	自然灾害灾后重补助	27.56	816.420.00	27.56	0.00	0.00	0.00
214	交通运输支出	1015.63	816.42	199.21	0.00	0.00	0.00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1015.63	816.42	199.21	0.00	0.00	0.00
2140101	行政运行	693.12	693.12	0.00	0.00	0.00	0.00
2140104	公路建设	17.10	0.00	17.10	0.00	0.00	0.00
2140106	公路养护	182.11	0.00	182.11	0.00	0.00	0.00
2140199	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	123.30	123.3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新乡市凤泉区交通运输局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044.0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29	0.00	0.00	0.00
	3		三、国防支出	3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2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0.00	0.00	0.00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41.18	41.18	0.00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6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1015.63	1015.6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0.00	0.00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8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2	1044.00	本年支出合计	49	1056.80	1056.8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3	15.55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0	2.75	2.75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4	15.55		5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5	0.00		52			
	26			53			
总计	27	1059.56	总计	54	1059.56	1059.56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新乡市凤泉区交通运输局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056.80	830.04	226.77
208	社会保险和就业支出	41.18	13.62	27.56
20808	抚恤	13.62	13.62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13.62	13.62	0.00
20815	自然灾害生活救助	27.56	0.00	27.56
2081503	自然灾害灾后重补助	27.56	0.00	27.56
214	交通运输支出	1015.63	816.42	199.21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1015.63	816.42	199.21
2140101	行政运行	693.12	693.12	0.00
2140104	公路建设	17.10	0.00	17.10
2140106	公路养护	182.11	0.00	182.11
2140199	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	123.30	123.3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新乡市凤泉区交通运输局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53.3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1.95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1.22
30101	基本工资	575.52	30201	办公费	4.93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2	津贴补贴	23.65	30202	印刷费	0.07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22
30103	奖金	36.23	30203	咨询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4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67	30204	手续费	0.01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5	水费	0.15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6	电费	5.59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1.93	30207	邮电费	1.64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5.34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3.53	30211	差旅费	0.06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17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28.02	30215	会议费	0.00	31020	产权参股	0.00
30305	生活补助	2.94	30216	培训费	0.04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73	304	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0.00
30307	医疗费	3.4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401	企业政策性补贴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402	事业单位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403	财政贴息	0.00
30310	生产补贴	0.00	30226	劳务费	4.43	30499	其他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0.00
30311	住房公积金	3.67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7	债务利息支出	0.00
30312	提租补贴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35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313	购房补贴	0.00	30229	福利费	0.01	30707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314	采暖补贴	15.51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15	物业服务补贴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9906	赠与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76			
人员经费合计		806.87	公用经费合计					23.1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新乡市凤泉区交通运输局

预算数			决算数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00	0.00	0.00	0.00	0.00	1.00	0.73	0.00	0.00	0.00	0.00	0.7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新乡市凤泉区交通运输局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部门 2017 年度未发生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17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7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1059.5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044 万元，年初结转 15.55 万元，本年支出 1056.80 万元，年末结转 2.75 万元。与 2016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350.19 万元，增长 49.37%。主要原因是 2017 年度决算包括区交通局机关本级及下属两个自筹事业单位（区农管所、区运管局），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都有所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17 年度收入合计 104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044 万元，占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7 年度支出合计 1056.8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30.04 万元，占 78.54%；项目支出 226.77 万元，占 21.46%；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1059.56 万元。与 2016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350.19 万元，增长 49.37%。主要原因是 2017 年度决算包括区交通局本级及下属两个自筹事业单位（区农管所、区运管局），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都有所增加。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总体情况。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056.80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16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350.19 万元，增长 49.37%。主要原因是 2017 年度决算包括区交通局本级及下属两个自筹事业单位（区农管所、区运管局），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都有所增加。

(二) 结构情况。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056.80 万元，全部用于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056.80 万元，占 100%。

(三) 具体情况。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118.4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59.5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4.74%。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830.04 万元。与 2016 年度相比，增加 708.33 万元，增长 581%，主要原因：2017 年度决算包括区交通局机关本级及下属两个自筹事业单位（区农管所、区运管局），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都有所增加。其中：人员经费 806.8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采暖补贴、

物业服务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 23.1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7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1 万元，支出决算为 0.73 万元，完成预算的 73%。2017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厉行节约，压缩减少业务招待及加班餐。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7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占 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73 万元，完成预算的 73%，占 73%。具体情况如下：

公务接待费支出 0.73 万元。其中：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 2016 年度减少 0.27 万元，下降 27%，主要原因是本单位厉行节约，压缩减少业务招待及加班餐。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 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财政预算管理要求，新乡市凤泉区交通运输局对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预算资金使用得当，主要用于办公经费及人员工资支出，能很好的保障机关正常工作运转。

(二) 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我单位 2017 年度部门决算中没有增加绩效评价结果。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7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17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056.80 万元，较 2016 年度增加 350.19 万元，增长 49.37%。增加的主要原因是 2017 年度决算包括区交通局本级及下属两个自筹事业单位（区农管所、区运管局），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都有所增加。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17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26.77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226.77 万元。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17 年期末，局共有车辆 2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2 辆。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我单位无其他重要事项需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事业单位在当年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八、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工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年末结转：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但尚未完成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六、年末结余：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完毕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实施，不需要再使用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继续使用的资金。